江都区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2026-2027 年度扬州市江都区城区污水及雨水泵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12-JDYQ-C2026-0003

甲方：（买方）扬州市江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卖方）江苏新天鸿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渝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6-2027 年度扬州市江都区城区污水及雨水泵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及产品内容

1.1 项目（产品）名称：2026-2027 年度扬州市江都区城区污水及雨水泵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

1.2 项目服务内容：做好各泵站的排水工作；泵站的日常巡查与检查；泵站等建筑物、清污设备、泵、电气设备、仪表及自控设备、远程监控系统的运行和维护；泵区内管道、绿化等维护与保养；特种设备的检定；闸门与启闭设备的维护与养护；栅渣等固体废弃物的收集与安全处置；泵站水质化验；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建立健全运行台账、设备档案等内容；组织和实施各泵站经招标人确认的的技改和大修工作。

1.3 项目服务期限：2026 年 8 月 6 日 -2028 年 8 月 5 日（24 个月）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贰佰陆拾玖万元整（￥2690000 元）人民币。（具体组成详见附件一）

三、相关要求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服务或产品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3 甲方委派 2 名管理人员参与整个项目的管理和监督。

3.4、泵站运维要求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 制定并落实污水泵站日常管理制度（含各类应急预案），确保管养范围内的泵站系统生产运转率不低于 98%；设备完好率不低于 95%；年度工伤事故频率小于 3‰，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污水泵站运营维护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依据规程操作，确保泵站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2）泵站远程监控平台 24 小时值守，泵站现场巡查及环境卫生每周不少于三次；

（3）泵站设施、机电设备和管配件除锈、防腐蚀维护每半年不少于一次；

（4）运营期内完成二次围墙、泵房等附属设施检查维护；

（5）协调相关部门定期检测起重设备、压力容器、配电设施等；

（6）水泵、闸门与启闭设备检查维护每年一次；

（7）电气设备每半年检查维护一次，汛期来临前要增加巡查、检测保养频次；

（8）雨水泵站化验检测频次 1 次/周，污水泵站化验检测频次 3 次/周，检测指标至少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检测数据需第三方报告，每月报送采购人，遇到检测数据异常及时上报采购人。

（9）泵站新增加的设备改造、水泵、电气设备、进出水设备、仪表自控以及辅助设备的维修、保养；

（10）汛期各雨水泵站安排人员 24 现场小时现场值守，并根据汛情或排水主管部门要求合理调度泵站运行并做好记录和相关资料；

（11）建立泵站养护登记统计，每月上报养护台账资料包括电子材料及水印照片；

（12）泵站清淤所产生的淤泥需自行处理，并满足建设、环保等部门的处置要求。

（13）泵站维修保养前提前排计划书面告知采购人并将现场水印照片等资料上报。

（14）以上内容纳入年终考核三、人员配备要求：

3.5、除管理人员外，运行人员配备不少于 5 人，维护人员配备不少于 3 人。泵站管理人员应当对泵站的供配电设备、机泵和其他机组的保养应当定期检查，不得出现阀门锈死的情况，如果在泵站工作过程中，发现有工作隐患的问题要及时上报，并做好相关的记录备查。

3.6、应急响应要求：突发暴雨或应急状况时，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按照投标承诺时间达到现场，开展应急工作。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或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收取：无。

七、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或产品，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货款支付

8.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8.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支付，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8.3 甲方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2026 年年底甲方自收到乙方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25%，2027 年底付至合同价款的 75%，合同到期后尾款一次性付清（每笔费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九、税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或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款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或产品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4 乙方所交的服务或产品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服务或产品，乙方愿意更换服务或产品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服务或产品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扬州市江都区。

十三、其他约定

13.1 根据江都区污水厂网一体化运营要求，如需将本次招标的 4 座污水泵站划归污水处理厂统一运营

管理，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管理要求，将中标清单中4座污水泵站移交相关单位统一管理，则运维期间产生的费用，按照中标单价*实际运行月数结算。

十四、合同生效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经见证方盖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二份。

甲方：（采购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6 年 8 月 26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6 年 8 月 26 日

见证方：（代理公司）

项目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项目名称：2026-2027 年度扬州市江都区城区污水及雨水泵站委托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12-JDYQ-C2026-0003

序号	泵站名称	人工费	电费	维护费	清淤费	栅渣清理费	远程通讯费	绿化养护费	车辆运行费	化验检测费	特种设备检测费	劳动保护费	安全措施费	利润及税金	第一轮报价	第二轮报价（中标价）
1	黄海南路污水泵站	66000	120000	60000	20000	40000	2400	8000	8000	6500	0	4000	6500	39182	380582	377017.02
2	大江西（张岗）污水泵站	66000	50000	40000	20000	10000	2400	8000	8000	6500	0	4000	6500	27482	248882	246550.68
3	金湾路污水泵站	66000	70000	60000	20000	40000	2400	8000	8000	6500	0	4000	6500	32682	324082	321046.26
4	双沟污水泵站	66000	60000	40000	20000	10000	2400	8000	8000	6500	0	4000	6500	28782	260182	257744.83
污水泵站小计		**264000**	**300000**	**200000**	**80000**	**100000**	**9600**	**32000**	**32000**	**26000**	**0**	**16000**	**26000**	**128128**	**1213728**	**1202358.78**
5	黄海南路雨水泵站	94000	20000	80000	30000	30000	2400	12000	8000	6500	0	4000	6500	34242	327642	324572.92
6	工农西路雨水泵站	94000	10000	80000	20000	20000	2400	12000	8000	6500	0	4000	6500	31642	295042	292278.29
7	龙川二桥雨水泵站	94000	160000	100000	30000	30000	2400	12000	8000	6500	3000	4000	6500	55432	511832	507037.57
8	龙川南路雨水泵站	94000	35000	100000	30000	30000	2400	12000	8000	6500	0	4000	6500	38792	367192	363752.44
雨水泵站小计		**376000**	**225000**	**360000**	**110000**	**110000**	**9600**	**48000**	**32000**	**26000**	**3000**	**16000**	**26000**	**160108**	**1501708**	**1487641.22**
共合计		**640000**	**525000**	**560000**	**190000**	**210000**	**19200**	**80000**	**64000**	**52000**	**3000**	**32000**	**52000**	**288236**	**2715436**	**2690000**